

22年前4人被害的旅馆命案告破!

两名嫌疑人一个成了中国作协成员,一个是公司老总

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郭楼儿 马俊

8月11日凌晨1点多,安徽省南陵县,路上已经冷冷清清。当地一户小有名气的作家门前,却“热闹非凡”。

当地民警带着浙江湖州来的民警,穿过作家门前一个堆着杂物的小天井,敲响了房门,“刘老师,在吗?有个小偷进了你家。”大家都知道,这不过是一个借口,屋里住着的,不仅是一名作家,更是22年前犯下杀害4人命案的嫌疑人之一。

门,会不会开?屋里的人,是束手就擒,还是搏命抵抗?

门外的民警没有想到,十几秒后,门便开了。一名赤膊穿着短裤的中年男子一脸平静,只不过一脸倦色,眼袋深黑。在右脚的墙边,堆满了长长一排空的啤酒瓶子,茶几上还有一碗只剩汤的方便面。民警认得,他就是刘某彪。

面对浙江来的民警,刘某彪强作镇定:“你们让我穿件衣服再走,我一直在家等你们,等到今天了。书房里,有一封信,请务必交给我的妻子。”

至此,22年前的那起惊天命案,逐渐真相大白。



案发时的闵记饭店旅馆

小镇冬夜凌晨 旅馆发生命案

1995年11月29日凌晨,湖州织里镇晟舍村,响亮的警报声划破了冬夜里的宁静。

晟舍街上的闵记饭店旅馆发生命案,旅馆老板闵某生、老板娘钱某英、老板孙子闵某及旅客于某峰4人被杀害。

如今湖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政委严关炳,是当年勘查现场的技术民警。几十年的刑侦生涯,经历过数不清的命案,但对这起案子的现场情况,严关炳印象特别深刻。

经法医鉴定,4名被害人均被钝器击打头部致死,作案手段十分残忍。案件被定性为抢劫杀人案。

闵记饭店旅馆一共3层楼,一楼是饭店,二、三楼是住宿旅馆。严关炳回忆,老板闵某生、旅客于某峰死于203房间,老板娘钱某英、老板孙子闵某死于202房间。警方在命案现场提取到了包括毛巾、指纹、鞋印等大量痕迹物证,并对犯罪嫌疑人进出轨迹、作案过程及案犯特征进行了准确刻画和现场重建。可惜的是,限于当时的侦破条件和科技手段,这些物证在当年没能起到更大的作用。

嫌疑人画像、“盛唐”牌香烟…… 当年的刑侦骨干追白了头



警方当年刻画的嫌疑人模拟画像

案发后,湖州市、区两级公安机关迅速抽调刑侦骨干参战,成立专案组,全力开展专案侦破工作。省公安厅也派出刑侦专家协助湖州公安机关破案。

当年任湖州市公安局重案中队长队长的宋荣根,在案发后赶到了现场,和其他同事展开了地毯式的调查走访。他们对住宿旅馆的旅客、旅店周边的居民以及织里镇周边该时段过往车辆的驾驶员等证人及可疑人员一一进行了详细询问。

根据走访调查等情况,警方发现11月28日和29日在闵记饭店旅馆住宿的2名男性旅客有重大作案嫌疑。他们在旅馆住了一晚,第二天就不见了。

旅馆有一个住客登记本,但这两人入住时并没登记,姓名谁一无所知。当时街头也没有监控,警方对他们的去向也毫无线索。

根据周边群众的描述,警方刻画了两名嫌疑人的画像,并进行了大量的走访调查,期间有人反映,两名住客的口音是安徽皖南那边的,还有人看到他们抽的香烟是“盛唐”牌,是皖南一带生产和销售的。结合种种线索,湖州警方最后圈定可疑范围在安徽皖南一带,于是开始在安徽展开调查。

“案发后的一年多时间,我都在调查这个案子,一直在找这两人,但是一直没有突破。这些年,这个案子还会一直出现在我脑海里。”如今56岁的宋荣根,已经白了头发,但他一直没放弃“追”这个案子。

再度重启侦破工作 辗转十余个省市追凶

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这桩“1995.11.29”悬案的恶性程度不亚于前段时间告破的“浙江第一悬案”(即坊间所说的“绿洲案”),只要一提起这个案子,当年的老刑警都有一种信念——“一定要抓到”。

这些年,湖州警方一直没放弃在茫茫人海中寻找这两个人。每一年,湖州警方专案组都会将所有当年案发现场的痕迹物证再梳理一遍。

今年,湖州市公安局再度重启该案的侦破工作,成立了由湖州市委常委、公安局长夏文星担任组长的专案组,并下设重要线索查证组、物证搜集检验组、大数据后台支援组、重点地区调查组等专业小组,全力以赴开展案件侦破工作。

1995年参加过办案的很多民警,都再次加入了这次的专案组,宋荣根便是其中之一。通过现代科技技术,专案组先后赶赴江、浙、沪、皖等十余个省市搜集证据资料,最终警方将嫌疑人的范围缩小到了安徽南陵县。

在当地,警方通过各方调查和排摸,发现当地一位小有名气的作家刘某彪(男,1964年出生,安徽南陵县人)很可疑。“他的身形、年龄等各方面都很像当年刻画出来的嫌疑人。”严关炳说,他们最终通过生物检材锁定刘某彪便是当年闵记旅馆凶案的嫌疑人。

当晚,湖州市公安局分管刑侦工作的副局长沈连江带领抓捕组,连夜赶到南陵,11日凌晨1点多,在县城一小区抓到了刘某彪。

通过突击审查,专案组获悉该案的另一名犯罪嫌疑人汪某明(男,1953年出生,安徽省南陵县人)居住在上海。专案组又马不停蹄地赶赴上海将汪某明抓获。

目前,两名犯罪嫌疑人均对作案经过供认不讳,此案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为了“搞钱”作下惊天血案 逃跑后成功上演“变形记”

背负命案的嫌犯潜逃后,大都隐姓埋名或改头换面,不少人因此生活得十分窘迫。然而,这两名嫌犯却各自上演了一出成功的“变形记”。

刘某彪今年53岁,案发时,他31岁。被抓前,他在一所学校任校刊主编。刘某彪交代说,上个月,他被采血时,就知道自己完了,但他又有些侥幸心理,觉得不一定能查到自己身上。

根据网络搜索的资料显示,刘某彪现在身份是作家,著有长篇小说和散文等,曾用名刘浪、永方、彪子、一沙、江南飞等,发表作品200多万字,2013年还入选了中国作家协会。

刘某彪在给民警的那封信里,简单讲述了当年的案子。他在信中表示,当年案发后,他买了老鼠药,准备在父亲坟前自杀,但最终因没有勇气而放弃。同时,在信里,他还交代了妻子家里的一些事情,并详细写了之前刊发的作品,让妻子去要稿费,这些稿费少的两三百元,最多的一笔为2000元。

而汪某明,被抓前是一家上海投资咨询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案发时,他42岁。

据交代,两人是南陵同乡,也是好朋友。作案前,两人都没钱了。汪某明之前在织里打工过,于是两人商量着到湖州织里来“搞钱”。

两人找了个旅馆住下,“搞钱”的过程中将同住旅馆的一位旅客、旅馆老板、老板娘和13岁的孙子杀害,抢走了100多元钱和手表等物,从此逃之夭夭。

两名嫌疑人的落网,既是对死者的告慰,也解开了办案民警多年的“心结”。湖州已退休多年的警队领导毛正荣激动地发来短信说:“当年此案影响很大,如今得以破获,沉冤昭雪,大快人心!作为一名老公安,甚感欣慰。为湖州公安点赞!”

宋荣根感触也很深,得知嫌疑人抓获后,他写下了自己的感受:“22年前我参与了的案件侦办,这次又参加了专案组,案件的破获,对我来说是了却了作为一名警察沉积于心中多年的愿望。”



嫌疑人汪某明被押解回湖州